



Fulum Group Holdings Limited  
**富臨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43)

各位股東：

1. 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二日之通函、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代表委任表格(「本次公司通訊」)之發佈通知

富臨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本次公司通訊(英文及中文版本)現已登載在本公司網站www.fulumgroup.com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

閣下如欲查閱本次公司通訊，可於本公司網站「投資者關係」欄目內點擊「公告及通函」。如閣下已選擇收取公司通訊<sup>(附註)</sup>的印刷本，隨函附上本次公司通訊。

2. 更改公司通訊之收取方式及語文版本

如閣下欲(i)索取本次公司通訊的印刷本；及／或(ii)更改日後公司通訊的收取方式(收取印刷本或透過本公司網站瀏覽電子版本)及／或語文版本(英文及／或中文)，請填妥隨附更改申請回條，並以已預付郵費的郵寄標籤寄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或電郵至1443-ecom@vistra.com。公司通訊的印刷本將免費發送予閣下。

如因任何理由以致收取或接收於本公司網站登載的公司通訊出現困難，本公司會因應閣下之要求立即寄上公司通訊的印刷本，費用全免。

如閣下選擇日後以電子方式收取公司通訊，本公司會以電郵通知閣下有關公司通訊已登載在本公司網站；如未能提供電郵地址，則該通知將會郵寄至閣下的登記地址。

閣下如就上述事宜有任何疑問，請於上午九時至下午六時(星期一至星期五，香港公眾假期除外)，致電查詢熱線(852) 2980 1333。

此 致

列位股東 台照

代表  
富臨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楊維  
謹啟

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二日

附註：

「公司通訊」指本公司發出或將會發出以供其任何證券的持有人參照或採取行動的任何文件，其中包括但不限於年度報告、中期報告、會議通告、上市文件、通函及代表委任表格。

## 更改申請回條

致： 富臨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富臨集團」或「本公司」)  
經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 請寄予本人／吾等本次公司通訊：  
(請於下列空格內加上「✓」號)  
☐ 英文及中文印刷本。
- 關於富臨集團日後發出的公司通訊，本人／吾等欲：  
(請僅在其中一個空格內劃上「✓」號)  
☐ 僅以電子方式透過富臨集團網站([www.fulumgroup.com](http://www.fulumgroup.com))收取公司通訊，以代替印刷本；並且包括通過本人／吾等的以下電郵地址，收取公司通訊已在富臨集團網站刊登的通知；或收取有關通知的郵遞函件；或

(請填寫 閣下的電郵地址)

- ☐ 僅收取英文印刷本；或  
☐ 僅收取中文印刷本；或  
☐ 同時收取英文及中文版本之印刷本。

本人／吾等已閱讀以下「收集個人資料之聲明」，並按要求提供資料。

簽署 \_\_\_\_\_ 日期 \_\_\_\_\_

股東的英文名稱 \_\_\_\_\_ 股東的中文名稱 \_\_\_\_\_  
(請以正楷填寫)

聯絡電話 \_\_\_\_\_

附註：

- 請填妥及簽署本回條，並以隨附已預付郵費的郵寄標籤貼於信封上，寄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或電郵至[1443-ecom@vistra.com](mailto:1443-ecom@vistra.com)。
- 請清楚填寫本回條。回條上若未有作出選擇、沒有簽名或沒有正確地填寫，均屬無效。如屬聯名股東，則本回條須按本公司股東名冊上聯名持有之股份戶口，由其姓名列於首位的股東簽署，方為有效。
- 上述第2項指示適用於本公司日後向 閣下發出之所有公司通訊，直至 閣下以合理時間書面通知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更改有關指示為止。
- 為免產生疑問，在本回條作出的任何額外手寫指示，公司將不予受理。
- 公司通訊指本公司發出或將會發出以供其任何證券的持有人參照或採取行動的任何文件，其中包括但不限於年度報告、中期報告、會議通告、上市文件、通函及代表委任表格。
- 本公司曾寄發予股東的所有公司通訊的英文及中文版本之印刷本，由首次登載日期起計持續5年載於本公司網站[www.fulumgroup.com](http://www.fulumgroup.com)。

###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本聲明中所指的「個人資料」與香港法例第486章《個人資料(私隱)條例》(「《個人資料(私隱)條例》」)中「個人資料」的涵義相同。閣下是自願提供個人資料，以用於處理 閣下在本回條上所述的指示(「該等用途」)。如 閣下未能提供足夠資料，本公司有可能無法處理 閣下的指示。本公司可就所述的該等用途，將個人資料披露或轉移給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股份登記處及／或向為本公司提供行政、電腦及其他服務的第三者服務供應商，以及其他獲法例授權而要求取得有關資料的人士或其他與上述所列出的該等用途有關以及需要接收有關資料之人士。個人資料將在適當期間保留作履行所述的該等用途(包括作核實及紀錄用途)。有關查閱及／或更正個人資料的要求可按照《個人資料(私隱)條例》提出，而有關要求須以書面方式郵寄至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如上)的個人資料私隱主任。

(請沿虛線剪下)



郵寄標籤

當 閣下寄回此更改申請回條時，請將此郵寄標籤剪貼於信封上。  
如在本港投寄， 閣下無需支付郵費或貼上郵票

Tricor Investor Services Limited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簡便回郵號碼：10 GPO  
香港